

百态红楼

◇杨嘉欣



·读书随想·

时光的车轮碾过历史，车辙里留下对回忆的诉说，名为岁月的剪影里倒映的是现实，是人生，也是经典。

《红楼梦》就像是封建社会中觉醒思想的触动和生发，真实却又充满无奈，它从小处着手，以细腻的文笔道出“荒唐言”后的真理，以一个大家族由盛转衰的过程，抨击了封建社会的腐朽与落后。

作者曹雪芹把自己的真实经历加以润色，使小说产生虚中有实、实中有虚的效果。小说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故事为主线，但他们只是作者反抗封建制度的一个缩影，他们的性格、他们的思想，注定在那样的社会中难有美好的结局。这样的故事以梦开始，以幻结局；这样的家族，始于荣华，终于没落。

封建社会摧残人们的个性，磨灭人们的思想。《红楼梦》中不止一次写宝玉爱读那些所谓的“禁书”，那些在现在甚至可以称为名著的“禁书”，其

他人人都认为他应该读四书五经从而考取功名，只有黛玉支持他，理解他，甚至与他一起研读。《西江月》中说宝玉“纨绔”，但那只是在封建礼教衡量下的假象，作者明贬实褒，在我看来，他是保持着天真善良天性的真正意义上的人，是敢于与旧社会对抗的真正勇士。他无视封建等级制度，与下人打成一片；他虽“愚顽怕读文章”，却有一定的才情与学识，能在大观园建成时随口题词题匾，可见其厌弃的并不是读书，而是所谓封建社会的繁文缛节。

而黛玉本是绛珠仙草，因受神瑛侍者浇灌决定以泪报恩。作者最开始以黛玉的视角向我们展示贾府的繁荣景象，既写出了黛玉寄人篱下的小心谨慎，又为贾府由盛转衰埋下伏笔。黛玉不符合封建社会所谓的大家闺秀形象，她自卑却自尊，敏感却坦荡，脆弱却坚强。她会因周瑞家的最后一个给自己送宫花而直接表达不满，“别人不挑剩下的也不给我”，看似刻薄，却又道出无尽心酸。她会因不忍落花被玷污而花费很长时间将其埋葬，在葬花时她有着与宝玉不同的更细腻的心思，她认为即使把花葬入此处的净水中，仍难保证其他地方的脏水不会玷污落花，不如将落花葬入泥土，她认为“质本洁来还洁去，强于污淖陷渠沟”。或许在她的心中还有那么一片净土为自己保留，她为落花寻找归宿的同时，也在为自己寻找精神的寄托。一句“花谢花飞花满天，

红消香断有谁怜”，更是将伤感的情绪推向高潮，这是对世事无常的感慨，对生死离别的迷茫。她会才情寄托于诗词，无论是《桃花行》还是三首菊花诗，无论是《五美吟》还是《秋窗风雨夕》，她总能将自己代入其中，流露出最真实的情感，或赞叹，或唏嘘，或伤感。

相比于黛玉的直率坦荡、敢爱敢恨，宝钗则显得圆滑世故，善于把控人心，呈现出封建礼教约束下的女子的真实情态，她会时刻保持端庄的仪态，会在恰当的时机“笼络人心”，会在陷入困境的时候选择明哲保身。人们常说“过刚者易折，善柔者不败”，但不管是哪一种性格，仿佛都难以改变女子在封建社会的摧残下难以善终的结局。

《红楼梦》中不只有性格刻画得人木三分的人物，其剧情也可谓是环环相扣。宝玉进入太虚幻境时看到的判词便暗示了每个女子最终的命运归宿，“慧极必伤，情深不寿”则是对其中大多数女子结局的总结。钗黛的“玉带林中挂，金簪雪里埋”，王熙凤的“一从二令三人木，哭向金陵事更哀”，探春的“清明涕送江边望，千里东风一梦遥”……无不令人唏嘘。无论是四春暗喻的“原应叹息”，贾雨村暗喻的“假语存”，还是甄士隐暗喻的“真事隐”，也都是全文的伏笔。

在《红楼梦》中我们学习说话的艺术，其中典型便是王熙凤。林黛玉

初入贾府时，她一句“天下真有这样标致人物，我今儿才算见了。况且这通身的气派，竟不像老祖宗的外孙女，竟是个嫡亲的孙女。怨不得老祖宗天天口头心头一时不忘”，这句话看似只是赞美黛玉，实则还夸赞了四春与贾母。《红楼梦》中这样的说话艺术数不胜数，着实令人叹服。

在《红楼梦》中我们学习生活的哲理。人生变化无常，不必贪恋所谓身外之物，没有永恒不衰的基业。无论是贾府的衰落，还是甄士隐丢失了女儿，又因大火由富人沦为乞丐，都是世事无常的体现。正如《好了歌》借跛足道人之口警示人们不要为了所谓的功名钱财而争斗不休，最终不过是“荒冢一堆草没了”，要学会活在当下。

《红楼梦》亦被誉为中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，其中涉及多个知识领域：中医、美食、茶艺、园艺、诗词、管理等。我知道自己还无法真正领悟《红楼梦》，我只希望能想我所思、述我所感、书我所悟，与大家共勉。

《红楼梦》让我看到人生百态，它就像历史中寄托感情的一叶扁舟，泊过岁月的沧桑，留下阵阵涟漪；像连通过去与未来的一座桥梁，伫立于深海的泥泞，印出片片痕迹；像在我们的世界闪耀的满天繁星，归于月亮的怀抱，溢出点点星光。或许昏沉中的清醒、衰败中的撑持、沉默中的爆发，都是所谓的人生吧。③22

智慧的彼岸

——老子《道德经》解读

◇张君民

(接上期)

第十六章

【原文】

致虚极，守静笃。万物并作，吾以观复。夫物芸芸，各复归其根。归根曰静，是谓复命。复命曰常，知常曰明。不知常，妄作凶。知常容，容乃公，公乃全，全乃天，天乃道，道乃久。没身不殆。

【译文】

尽力使心灵的虚寂达到极点，使生活清静，坚守不变。万物一起蓬勃生长，我从中考察其往复的道理。万物纷纷芸芸，各自返回它的本根。返回到它的本根就叫作清静，清静就叫作复归于生命。复归于生命就叫自然，认识了自然规律就叫作聪明，不认识自然规律的轻妄举止，往往会出乱子和灾凶。认识自然规律的人是无所不包的，无所不包就会坦然公正，公正就能周全，周全才能符合自然的“道”，

符合自然的道才能长久，终身不会遭受危险。

【解读】

本章“简练如诗，琅琅成韵”“层层通透，节节光明”。

首先揭示这个世界的真实面貌：万事万物的发展变化都有其自身的规律，从生长到死亡，再生长，再死亡，生生不息，循环往复，以至于无穷，都遵循着这样一个规律。

然后要求人们要充分体察和认识这个规律，遵循规律，顺势而行，才能做出正确的行动，取得事业的成功，消除身边的危险。

而认识规律、遵循规律，人们就必须达到极端空明虚无的境界，拥有纯粹清静自守的状态。只有内心空明虚静，才能在静中回归本真状态，从而在本真中产生高超的智慧。正如《大学》中所说：“知止而后有定，定而后能静，静而后能安，安而后能虑，虑

而后能得。物有本末，事有终始。知所先后，则近道矣。”如果心存杂念，挂碍太多，必然心志大乱。不但事不能成，还可能给自己招来灾祸！也如《大学》中所说：“身有所忿，则不得其正；有所恐惧，则不得其正；有所好乐，则不得其正；有所忧患，则不得其正。”

三国时期的诸葛亮，足智多谋，深谋远虑，被后人视为智慧的化身，他的《诫子书》，充分传承了老子在本章中的思想：“夫君子之行，静以修身，俭以养德。非淡泊无以明志，非宁静无以致远。夫学须静也，才须学也，非学无以广才，非志无以成学。淫慢则不能励精，险躁则不能治性。年与时驰，意与日去，遂成枯落，多不接世，悲守穷庐，将复何及！”

诸葛亮一生崇尚宁静，追求“淡泊明志，宁静致远”的境界。年轻时，他博览群书，修身养性，静观天下之变，在宁静淡泊之中伺机而动，为将来建功

立业打下了坚实基础。等到时机成熟，就积极行动，身体力行，运筹帷幄，尽忠蜀汉，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。

正是因为诸葛亮“致虚极，守静笃”，才在宁静中产生出那么高明的智慧和谋略，成就了不朽伟业，为后世称颂！③22

(未完待续)



读书·连载